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落实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0 年，面对新冠疫情肆虐和国内外经济形势严峻的情况，我国在政府坚强的领导下依然实现了经济正增长，公司管理层积极响应号召，齐心协力，攻坚克难，部署公司全年各项经营指标和管控目标，通过对治理结构的有效改善，贯彻落实了“务实、拼搏、共赢、卓越”的企业精神，为公司全面实现年度经营目标提供了决策支持和保障，公司业绩更上一个台阶，为公司未来规划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以用户需求为导向，坚持产品化发展战略，在核心技术研发与市场开拓方面均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巩固了公司以技术和产品赢得市场的核心，圆满完成了全年的各项工作指标，取得了非常瞩目的成绩。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总资产 190,924.37 万元，较年初增长 57.77%；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278.14 万元，同比增长 59.14%；实现营业利润 15,396.31 万元，同比增长 75.83%；实现净利润 13,026.37 万元，同比增长 68.17%。

二、公司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在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	2020 年 4 月 1 日	议案一：《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二：《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因向银行融资而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审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0 年 6 月 18 日	议案一：《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0 年 9 月 1 日	议案一：《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二：《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0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0 年 12 月 10 日	《关于公司 2020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0 年 12 月 14 日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历次会议均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各项决议实施情况总体良好，公司董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了决策。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及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及《战略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的意见，确保董事会对经营层的有效监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在 2020 年度的工作中，认真了解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对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提高实施效果提出了科学意见，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审核，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共召开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2）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全面的审阅，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审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及全体独立董事不断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并督促年审会计师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计工作。

（3）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并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勤勉履行工作职责，共计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审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战略决策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决策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勤勉履行工作职责，共计召开 2 次会议，主要工作如下：对公司长

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议了《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参与审议和决策公司的重大事项，运用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2020 年度董事会重要工作事项

2020 年对于震裕科技是非常重要且有意义的一年，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在深圳交易所成功过会，这意味着公司已经达成了实现 IPO 的目标，进入了资本市场。在后续快速的发展中，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治理公司，扩大业务，努力在中国的资本市场中占有一席之地。

三、2021 年重点工作计划

（一）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在日常工作方面，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全面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一个新的台阶。深耕主业，持续实施“抓市场，强研发，增效率”的发展战略，确保公司全面完成各项任务指标。

（二）进一步提升规范化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确保董事会日常工作的标准化和有效化，做出谨慎和科学的决策。同时优化公司治理规范，支持引导企业更好地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坚持依法治理企业；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确保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三）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1 年公司会继续加强对董事会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规范化信息披露制度和监督机制，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性，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及时性，保持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良性互动。

（四）强化科技创新和智能制造建设

2021年公司将推进科技创新发展道路，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同时继续做好新项目的研发工作，通过相关项目的研发，在高精度、高科技、高质量、低成本等方面的技术能力进一步提升，立足当前实际、发挥竞争优势、稳固发展方向，通过完善的信息基础构建，加强资源整合，提高生产效率，打造科学的生产制造新体系。

（五）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十分注重人才梯队的培养。2021年公司将实行对外引进加自主培养相结合的人才管理新模式，实施更开放的创新人才引进政策，在做好人才的选拔培养的同时，辅以一系列政策激励措施，以增强企业凝聚力和向心力。全面实施人才发展战略，推动人才梯队的快速搭建，提升员工自我价值的实现，不断夯实人才基础，打造企业人才优势。

新的一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以及风险防范机制，规范公司运作水平，加强学习培训的同时提高管理能力，为公司重大问题的做出科学、高效的决策，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助推企业实现长远健康的发展。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